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3月14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宝东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18年3月4日通过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一致讨论，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 2017 年度的经营及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92,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29,200 万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58,400 万股。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有效得到执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的反应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真实、客

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 2018 年度为做好员工福利保障及开拓公司业务之需，与本公司关联方五常葵花阳光米业有限公司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发生交易额不超过 700 万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基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需要，交易价格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17 年度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2017 年度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行为（分别为：为子公司葵花药业集团（贵州）宏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人民币 10,0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为公司子公司黑龙江葵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葵花药业集团（吉林）临江有限公司分别提供 1.5 亿元银行授信额度内的连带责任担保）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7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

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综合需要，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4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亦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开展产生影响，有利于公司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3 月 14 日